

一畦菜，一树荚

□王太生

从秋天开始，我经常跟那老头儿买菜。老头儿说，他的青菜不施农药，家里养猪，施的是有机肥，好吃着呢。

我买回青菜，做青菜狮子头、青菜烧牛肉、青菜末炒茶豆、青菜煮面疙瘩，青菜要吃好长一段时间。

这秋冬的青菜百吃不厌。老头儿的菜，煨煮软烂，不像有些青菜，吃在嘴里呱滋呱滋的。

我见他码在大篮子里的菜，有的细细小小，很孱弱的样子，叶上有虫蛀的小洞；有的很茁壮，一付欢愉的喜悦，这样就想到一畦菜。

老头儿的那一畦菜，或许长在他家的屋后。老头儿天天下田侍弄。因为浇水施肥，菜长得好，看着一畦菜，老头儿内心充实，他今天挑东头的一块，明天挖西头的一块，按着顺序往后退。或者，在一畦菜地中，左边挖一棵，右边挖一棵，拣最大的挑。这就是我在菜场看到老头儿小菜小的原因。

一畦菜，上承雨水阳光，下接土膏，气脉阳盛。

老头儿天天有菜卖，前起后种，天天有钱落口袋，这对上了年纪的人来说，是一件幸福的事情。从他那一篮子青菜里，还可以察看到他那一畦菜地周围的风光。

比如，菜中偶尔夹杂一两片金黄的银杏叶，叶片干爽，纹路清晰。那畦菜地旁边肯定站着几棵银杏树，合围成一圈，一棵、两棵，彼此相望，深秋的烈风一吹，一片、两片……银杏叶子纷纷扬扬，落入那畦菜地。

老头儿的那畦菜地，或许在一块河坡上。河坡上种菜，浇水最方便。老头用锄刀割了菜，拿到河边去洗。洗过的青菜碧绿碧绿的，卖相也好。有次我在菜中发现小螺蛳，这样就想到老头那畦菜地附近有那条小河，河边有垂柳红蓼，水色澄澄，蜿蜒远去。

一畦菜，养一畦秋虫。虫伏菜根，高高低低，鼓瑟而鸣。九月入户，虫踪敛迹，虫鸣声渐远。

一畦菜，养一畦霜，一只鸟在菜上踩过，留下梅花瓣状的小爪印。霜打后的青菜，风味更佳。

无论是长在房前屋后，还是河边沟渠，总能让人想到它欣欣向荣的长势。

一畦菜，当然不只是青菜，也有韭菜。一畦韭菜，让人想起雨夜剪春韭。一个简单的劳作，一个下田姿势，被演绎得那么美。

让我觉得美的，还有一树荚。

在菜场，我遇到一个农村大妈，卖菜，也卖一大篮子皂荚。我问她，你这皂荚是从什么地方贩来的？大妈哈哈大笑，说这个年代还有谁买皂荚，也就偶尔有人买回去给小孩洗尿布用。这些皂荚是我家树上长的，长得满树，太多了。

大妈无意中透露了她家房子周围的村庄景致。她家菜地边上，长着一棵老皂荚树，人站在挂满叮叮当当皂角的树下乘凉。从前一家人用它洗衣服，都长了几十年了，舍不得锯掉，老皂荚树风情依旧，气象生动，年年结满树皂荚，一任在风中独自招摇。

有年冬天，天下雪，我到小镇上去看望一个年轻人。他家在城里，在小镇上的一家银行网点工作。那天我去时，他一个人正在宿舍里做饭，天黑了，外面下着雪，买不到菜。我和这个年轻人踏雪外出，在小镇的一家卤菜店里买了半斤猪耳、一小包豆腐皮云丝。没有做汤的菜，正好经过的道上，河坡有一畦倾斜的菜地，也不知道它的主人是谁，留下两枚硬币，刨雪拨了几颗带泥的青菜。那天在简陋的宿舍里，一只锅放在电炉上烧水，倒点香油，没有刀具，就用手撕了，直接下锅，烧了一碗青菜汤。后来，那个年轻人告诉我，那锅青菜汤是他吃过的最好吃的。

一畦菜，一树荚，让我撞见它们背后那个雨水充足、色调饱和的村庄。



叶有所思
— —
□叶蓉

一眼与万年

□叶蓉

这世上有没有一眼的爱情？大概是有的吧，只因在人群中多看了你一眼，就心如小鹿乱撞，如千万匹马奔腾，如火车呼啸而过，如蚂蚁百爪挠心……那种刹那火花，激发了人的所有肾上腺素，从此夜不能寐日不能食，一眼就是万年。所谓一见钟情大概若此。

但是世人很少几率能够一次撞见爱神的全部面目，我们的爱情一般走这样的程序：我们循规蹈矩地见很多人，大多只剩下寒暄和微笑，在一次又一次重复的相遇中慢慢看到某个人的光亮。于是，无数眼以后，当周围众人渐渐退作暗色的布景板，这个人却如三月春风满带扑面清新和香气，好吧，那就是他吧。

感情如同烧水。前一壶直接从滚烫的沸水开始，达到顶点，蒸腾氤氲，一度爱得如胶似漆痴缠到不能分开。双眼看不到他的脑后，全世界不过两个背影。后一壶则从冷水开始，慢慢加热，烧开，也许起初柴不够干火不够大，也许天气潮湿火点不着，但终于有一团小小火苗，在无数次努力后跳跃拥抱。

那爱得缠绵的两人，其实并没有永远为对方心跳加快的心，就如同那壶滚烫的沸水，一不小心就被灼伤，又一点一点降低它的温度，中间若没人添柴加火，总有人还未走茶已凉透的时候。不如一起守着火静待水开的两人，再潮湿的心也有烘干的时候，天长日久，早已学会怎样保持最好的水温。

这样想来，没有遇到过电视剧般浪漫的一见钟情、魂飞魄散的爱情，也不见得多么遗憾。轰轰烈烈的故事大多有个悲伤的结局，太平淡的日常，不适合它。

大美为心净

□耿艳菊

遇上它，真让我觉得冥冥中自有天意。它淹没在五彩缤纷的车马喧嚣中，却依旧神采奕奕，安然自乐。

它在建材街，那是通往图书馆的唯一街道，我走过多少次了，已经很难数得清了。街边的商铺、景致琳琅满目，在心里早已清晰如画，唯独未曾留心过它。

那天，莫名的烦闷，毛毛躁躁的。天空灰暗，压得低低的，似乎随时都要掉下来。空气又黏又潮，一呼一吸之间，像扯着蛛网，不至于窒息，却令人窝火。且万丈红尘里，十有八九不尽如人意。思及尘寰琐事，愈加烦乱，心绪如麻。想着去图书馆吧，或可解忧呢。

车过建材街，不想竟堵车了。车上的人很多，拥挤拥挤的，每个人脸上似乎都写满了愤怒，心上住着一个小火山。有人开始着急，有人低声抱怨，车厢里有火星擦过，有两个人因为踩了脚斗起嘴来。

我不耐烦地长出一口气，望向窗外，那一刻，我呆掉了——一只美丽的蝴蝶掀动着翅膀，穿越街道和喧嚣，缓缓、淡定地向我飞来。那飞舞的姿势可真美，宛若在芳香清静的花园里舒展自己。

我使劲揉揉眼睛，定睛细看，是一幅画，一幅壁纸的广告画。设计者的匠心独运，真让人叹服。我禁不住为自己的发现欣喜若狂，指给邻座的陌生人看。邻座和我一样震惊，赞叹不已，又让她的同伴看。以一传十，车里豁然安静了，大家都被那蝴蝶吸引了。

接着，我看到了蝴蝶旁边的三个字：心净界。我猛然顿悟，蝴蝶在熙来攘往、水马龙的大街上，依然保持本我，自由自在地舞蹈，一定缘于这三个字。

我一遍又一遍读着：心，净，界；心，净，界；心净，界。无论怎么读，都能读出一种相同的意味来。

生为凡人，自然受凡心支配。凡心四周，名利欲念步步相随，尽是一些无形的刀剑。唯有凡心净了，内心躁动的世界才会静下来。面对险象环生的潇潇红尘，以不乱制乱，尽可以在无形的刀剑上行走自如，不受伤害。而不是胸藏火山，动辄发火，烦闷不安。

但丁的《神曲》中，净界是一座山，是到达天堂必经的磨难。净界山形似金字塔，但丁随同浮吉尔走进净界山门的时候，守护的天使用宝剑在他的前额上刻了七个P字，表示人生的七大罪过：骄、妒、怒、惰、贪、食、色。以后每升上一层的时候，就有天使替他拭去一个P字，最高的一层便是净界山顶的人间乐园。它告诉人们，抛却那些痴欲妄念，站在它们之上的时候，心才会觉得轻松快乐。

禅宗六祖惠能在《坛经》里说：“人性本净，为妄念故，盖覆真如；离妄念，本性净。”“真如”之心，原本就是“清静”的。又说：“世人性净，犹如青天”。倘若内心真的如青天般明澈纯净高远，世间的诸般苦恼都可溶于其中了。

有一句话说，一个女子，大美为心净，中美为修寂，小美为貌体。倒觉得不止适用于女子，用在任何人身上都合适。尘世万千，乱花渐欲迷人眼，唯有心如朗月，清明纯净，方能在这美好的缤纷世界里，像蝴蝶一样飞舞，以大美的姿势，看日落月升，潮涨潮落。云卷云舒，流水自流。

总第6578期 配图 李海波 投稿邮箱：essay@cnnb.com.cn